

# 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臺中市射擊選手推薦辦法

壹、主旨：本市學校派隊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特公告選手推薦辦法，

組成臺中市國高中射擊代表隊參賽，以爭取佳績為市爭光

貳、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中華民國射擊協會

參、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射擊委員會

伍、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22 日止主動與臺中市體育總會射擊委員會聯繫以利先前準備工作。

請各校將欲參加選手名單、參加項目、國內比賽成績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妥報名表，並由學校核章後寄送中市體育總會射擊委員會聯繫。

郵寄地址：401 臺中市東區旱溪東路一段 300 號 7 樓之 5 魏敏超收

電子信箱：super1003@mail2000.com.tw

陸、推薦標準及方式：

一、依中華民國射擊協會公告全國運動會參賽標準

二、參加中華民國射擊協會所舉辦之國內外正式比賽，自全中運比賽報名日截止前一年內之成績且分數達到參賽標準者。以最佳成績二次平均優劣排序決定前三名者,第四名備取

三、選拔期間內有代表國家出賽且成績達到 A 級分數者則優先列為保留名額，如超過三名、則以成績優劣排序決定前三名者。

四、如有新秀選手尚未參加過國內比賽、可由各學校教練推薦、經評選後選派具潛力選手參賽未額滿名額之單項項目。

柒、參賽資格：

- 一、須就讀於臺中市各公立國、高中學校
- 二、曾報名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之轉學生或重考生參加比賽者須具有就讀學校 1 年以上學籍為限。
- 三、在國中部修業 3 年以上者、不得報名國中部。  
(以上學籍規定如有疑義時依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競賽規程為準)

## 捌、參賽項目：

### 一、空氣槍項目：

- 1、高男 10 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賽
- 2、高男 10 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賽
- 3、高女 10 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賽
- 4、高女 10 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賽
- 5、國男 10 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賽
- 6、國男 10 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賽
- 7、國女 10 公尺空氣步槍個人賽
- 8、國女 10 公尺空氣手槍個人賽

(各組各項個人賽，最多 12 人)參加競賽。

### 二、以各組隊單位之團體賽(不包含混合組)各項比賽至多報名 3 隊

(1 隊 3 人)並只能從有參加個人賽選手組隊參加。

### 三、空氣手步槍男女混合團隊賽以學校為單位，參賽選手須從有參加個人賽、團體賽中遴選(各縣市每項目至多兩隊)

## 玖、注意事項

1. 參加比賽選手請自行準備參賽器材，本會不提供所需。

2. 入選代表隊後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必要報名證明文件，逾期以棄權論由預備選手替補之。

3. 參加選手請衡量個人體能狀況，如有不適從事本項運動者請勿報名。

4. 以上如有未盡事宜，比照中華民國射擊協會公佈之規則辦理。

如有疑問者請電洽臺中市體育總會射擊委員會

魏敏超先生(手機：0932-504243)或李屏龍先生(手機：0939-941018)